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113學年度教師第一次甄聘公告 | |
| 報名日期 | 即日起至113年4月19日(五) |
| 甄聘科目 |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**公民** | **物理** | **音樂** | **美術** | | 考試日期:  另行通知 | 考試日期:  另行通知 | 考試日期:  另行通知 | 考試日期:  另行通知 | | **正式 1名** | **正式 1名** | **正式1名** | **正式1名** | | **試教**:  南一版選修(上)社會與經濟 第六課第二節景氣波動如何影響利率與固定投資 | **試教**:  龍騰版 選修I  5-2 簡諧運動 | **試教**:  三民版高中音樂(上)  第3單元-巴洛克 2 | **試教**:  翰林版國二下第四冊 第二課流行生活「俗」世繪 | | * 歡迎具本科系或第二專長教師報考，具中等合格教師資格。 **(具本土語教師資格為佳。)** | | | | | **備註 : 本校為完全中學，將視實際需求安排老師任教國中或高中** | | | |   \*\* 如有教師法第十四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、三十三條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報名，事後發現者仍應予以解聘。 |
| 報名方式 | 請備妥個人基本資料、自傳、教師證影本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、  大學畢業證書影本，及相關有利文件郵寄或E-mail寄達本校人事室。  信封或E-mail主旨請寫：教師甄聘文件  地址：231 新北市新店區三民路18號  聯絡人：人事室 李建國主任  E-mail：fisher0101@outlook.com |
| 甄聘方式 | 1. 經資料初審合格者，以電話通知參加筆試及試教。 2. 面試: 筆試及試教通過者，電話通知面試。 |
| 備註：未達面試資格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 |